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F

聯絡人：科員羅佳緯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08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93

電子郵件：lcw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400320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4I00P004735_1140032029_114D2017317-01.pdf、

114I00P004735_1140032029_114D2017318-01.pdf、

114I00P004735_1140032029_114D2017319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實施計畫」及「11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實施計畫」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有意從事族語教學或語言推動工作者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該署114年6月1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59604C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、原住民族語言學習中心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